证券代码:000573 证券简称:粤宏远A 公告编号:2026-022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2026年4月30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2026年4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现将会议有关事项作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8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29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宏远路1号宏远大厦十四楼宏远房地产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聘任2026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9.01	选举周明轩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9.02	选举郴国根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9.03	选举黄鹏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2)人
10.01	选举高香林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02	选举倪福华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提案内容请见公司2026年4月1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董事和高管薪酬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管薪酬方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董事会决议公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3、第5、6项提案需以特别决议通过,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第6项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组成人数由六人减至五人的提案,应为第9、10项董事会选举提案生效的前提。

5、第9、10项提案以累积投票、等额选举方式选举董事,应选非独立董事3人、应选独立董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6、第10项提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现场股东会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和信函的方式登记,公司收到齐备的前述登记要件方为登记完成,请股东发送传真或电子邮件后及时与公司电话确认并寄达原件。

《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一,《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7日09:00-12:00;14:30-17:30

3、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宏远路1号宏远大厦16楼证券事务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玉龙、李艺荣;联系电话/传真:0769-22412655;Email:0573@21cn.com;邮编:523087;收件地点与登记地点相同。

5、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涉及的具体操作说明详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1.召集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一: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1.自然人股东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东请附上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持有粤宏远A股数:股

委托人持股账号:;委托人证件/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提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单选打"√"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聘任2026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8.00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累积投票提案		以下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9.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9.01	选举周明轩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9.02	选举郴国根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9.03	选举黄鹏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选举票数		
10.01	选举高香林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倪福华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若委托人未对以上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是;□否。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为法人/其他组织形式的,应加盖单位印章: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年月日;有效期限:。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73

2.投票简称:宏远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表决意见包括: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审议事项提案9.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审议事项提案10.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8日(现场股东会召开日)上午09:15,结束时间为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6-049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发布了《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发展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在全景网举行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和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全景路演"平台(https://rs.p5w.net)参与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喻鸿,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潘文皓,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万磊。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2: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6-050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成立韶关万侯矿项目公司的议案》,现对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根据战略规划、结合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于近日成立全资子公司韶关市中金岭南万侯有色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并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批准。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成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韶关市中金岭南万侯有色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郑伦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6-04-30

注册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重阳镇河北街1号经发楼201室

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以公司自有货币资金出资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选矿;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基础地质勘查;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石加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子过磅服务;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水泥生产;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测绘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定贯彻"一体两翼"发展战略,持续夯实矿产资源业务根基。为加快推进韶关万侯多金属矿项目建设,优化产业布局,公司于韶关市武江区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韶关市中金岭南万侯有色矿业有限公司,负责统筹该项目探矿权后续勘探、探转采手续办理、合作洽谈及矿山建设运营等具体事宜。本次投资有助于进一步强化公司矿产资源储备与保障能力,为未来业绩持续增长奠定资源基础。

(二)可能存在的风险

韶关市中金岭南万侯有色矿业有限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行业、政策等风险因素变化带来的风险,未来经营状况和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韶关市中金岭南万侯有色矿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9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独立董事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督促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独立董事王焕军先生、张巍松先生、吴野先生及非独立董事车汉澍先生、刘德举先生共同提交的《独立董事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督促函》(以下简称"《督促函》")。

一、《督促函》具体内容

"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导致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成员,我们对此事项予以高度关注。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现向公司董事局及管理层提出如下督促要求:

(一)深刻反思内控缺陷,压实整改主体责任

公司必须正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指出的重大缺陷,深刻反思在制度建设、业务流程及决策审批等关键环节的漏洞。我们督促公司立即压实整改主体责任,梳理并修订对外财务资助、融资、担保等内控制度,优化业务审批流程,强化决策机制的合规性与严肃性,从源头上堵塞管理漏洞,坚决杜绝类似违规事项再次发生。此外,必须优化重大事项的信息传递与上报机制,确保部门之间的信息流转通畅,杜绝因信息传递偏差导致的审议程序缺失。

(二)完成整改核查工作,披露整改报告

公司应尽快推进各项整改措施的实质性落地,确保整改措施执行到位、缺陷彻底消除。我们督促公司尽快组织内部核查,对整改完成情况进行全面评估,形成整改报告,说明整改措施、完成进度及后续安排,并尽快对外披露专项整改报告,向市场及投资者传递公司的整改成效与内控改善情况。

(三)依法履行审议程序,严格规范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尽快完成对外财务资助及担保事项的股东会追认审议,确保程序合法合规。同时,在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至少每月披露一次相关事项的整改进展及风险提示公告,切实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四)统筹经营与合规管理,保障公司持续稳健运行

公司在全力推进内控整改的同时,必须妥善处理好合规整改与业务发展的关系。我们督促公司坚持统筹兼顾,保障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切实维护公司正常经营秩序、现金流安全与偿债能力的稳定。努力提升经营效益与现金流质量,向市场传递积极信号,以稳健的经营业绩提振市场信心,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的健康发展。

(五)积极沟通撤销风险警示,维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需建立健全内部监督长效机制,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层需全力以赴推进整改工作,确保在下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中不再出现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情形,并在满足条件后第一时间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在此期间,我们督促管理层做好与监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及投资者的沟通解释工作。

请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认真落实上述督促事项。我们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督促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尽快消除内控否定意见影响,早日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二、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收到《督促函》后高度重视,将认真落实独立董事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的督促函要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信息,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03 证券简称:三安光电 公告编号:临2026-037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达到1%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29.47%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28.28%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_____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电子")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50200705465750?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50200156129116? □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达到1%的基本情况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收到三安电子通知,三安电子通过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获悉,截至2026年4月29日,三安电子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由121,382.3341万股减少至115,410.3241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4.33%减少至23.13%,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本次权益变动后,三安电子和三安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数量由147,045.6883万股减少至141,073.6783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9.47%减少至28.28%,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三安电子	121,382.3341	24.33	115,410.3241	23.13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_____	2026/04/15-2026/04/29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三安集团	25,663.3542	5.14	25,663.3542	5.14	/	/
合计	147,045.6883	29.47	141,073.6783	28.28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本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26-036

2026年5月1日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收到控股股东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电子")通知,三安电子和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三安电子	88,000,000	7.62	1.76	否	2026/4/28		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三安集团	68,000,000	26.50	1.36	否	2026/4/28		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合计	156,000,000	11.06	3.13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2026年4月29日,控股股东三安电子及三安集团累计被司法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三安电子	1,164,103,241	23.13	1,164,103,241	100.00	23.13
三安集团	256,633,542	5.14	256,633,542	100.00	5.14
合计	1,410,736,783	28.28	1,410,736,783	100.00	28.28

注:"累计被冻结数量"未包含轮候冻结数量。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后,三安电子和三安集团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6,721,447,476股,占两家所持股份数的476.45%,占公司总股本的134.72%。

三、其他情况说明

控股股东确认,三安电子和三安集团系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获悉本次轮候冻结事项,尚未收到本次司法轮候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通知或其他信息。控股股东与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股份被冻结暂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公司治理等情况产生重大影响,若上述冻结股份后续未得到妥善解决,存在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的风险。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情况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6-019

债券代码:240489.SH、243016.SH、243145.SH、243396.SH、243619.SH、244653.SH

债券简称:24粤港01、25粤港01、25粤港02、25粤港03、25粤港04、26粤港01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份及1-4月主要生产数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4月份,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38.4万标准箱,同比增长0.5%;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5,108.4万吨,同比增长1.2%。2026年1-4月,公司预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905.9万标准箱,同比增长4.3%;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19,126.0万吨,同比增长2.7%。

本公告所载公司2026年4月份及1-4月的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1788 股票简称: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018

H股代码:6178 H股简称:光大证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期披露了全资子公司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国际)与公司关联人光大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中心)签订租赁协议的相关情况,租期三年,期满后可按市场租金将租期总共最多延长七年(详见公司公告临2023-003、临2023-004、临2023-054号)。鉴于该租赁协议即将届满,光证国际与光大中心续签租赁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主体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承租人)

光大中心有限公司(出租人)

二、租赁区域及面积

租赁区域为香港湾仔告士打道108号光大中心10楼、12楼及31-33楼,租赁面积约为52,670平方英尺。

三、租赁期限、租金及服务费

租期为三年,期满后四年内光证国际有权优先续租。租金每月约295万港元(不含免租期优惠),不包括服务费、政府差饷及其他开支;服务费每月约52万港元(在租期内可重新厘定);租期内获豁免两个停车位许可费。光证国际将根据续签的租赁协议约定,对位于光大中心不同楼层的租赁物业享有三个月的免租期。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定价原则合理、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6-039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蒋洪波	副总经理	2026年4月30日	2027年11月17日	工作变动	否	无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蒋洪波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层正常运作,其所负责的工作已经妥善交接,不会对公司规范治理及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对蒋洪波先生在任职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0743 证券简称:华远控股 编号:临2026-026

北京华远新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投资者热线电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证投资者交流渠道畅通,北京华远新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5月6日起,变更并启用新的投资者热线电话,具体情况如下:

原号码(将停用):010-68036966

新号码:010-68330186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其他联系方式保持不变。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上变更,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北京华远新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名称:丰元股份,证券代码:002805,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4月28日、4月29日、4月3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通过函询的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目前公司正在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该事项尚处于前期筹划阶段,相关方案尚未最终确定,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正在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确认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近期公司股价波动幅度较大,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6-034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等事项。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举办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业绩说明会"),具体安排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相关安排

(一)召开时间: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16:00。

(二)召开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

(三)参与会方式: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网站(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四)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杨一先生、总经理赵富明先生、董事会秘书江宗泽先生、财务总监赵勇先生及独立董事严震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二、投资者问题征集及方式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登录"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